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4—2025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学校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要求，结合2024—2025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编制本报告。报告包括概述、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专项工作信息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信息公开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本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一、概述

2024—2025学年，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信息公开作为推进依法治校、深化民主管理、提升治理效能的重要抓手，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网建设，进一步提高学校工作透明度，保障师生的知情权与监督权，促进依法办学和规范管理，持续推动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一）健全制度体系，夯实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学校始终将信息公开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紧密结合学校发展战略和实际需求，统筹兼顾师生与社会公众的多元化信息诉求，依法依规推动校务公开、党务公开与教学、科研、管理等工作有机融合。严格执行“谁公开、谁负责”原则，明确责任主

体，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和准确性。在日常信息发布中，强化保密意识，健全保密审查机制，全面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保密教育培训，科学把握公开与保密的边界，坚决守住信息安全底线。同时，完善《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构建起“党委统一领导、行政主抓落实、纪委监察协调监督、职能部门各负其责、师生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为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提供坚实保障。

（二）拓展多元渠道，增强信息公开服务实效

学校积极拓展多元化信息公开渠道，综合运用校园网、信息公开专题网站、钉钉办公管理平台、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面向校内外不同群体推送教育教学、管理改革、重大活动等重要信息。同时，充分利用校长信箱、意见箱、双代会、学代会等渠道，及时了解师生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针对教职工和学生集中关注的焦点问题，深入开展调研分析，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行动计划。2024年9月26日，学校召开第六届学生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学生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学生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2025年3月27日，学校召开第六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学校工作报告、工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等，充分保障了广大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三）强化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公开支撑能力

学校持续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各职能部门以及二级学院建成内容完整、功能健全、更新及时的网站，为师生和社会公众了解学校动态、查询办事信息搭建高效便捷的服务平台。每年定期组织开展两次校园网站建设评比活动，通过“以评

促建、以改促优”，不断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内容质量等。在此基础上，聚焦社会高度关注的重点领域，进一步加大对招生政策、财务预算、人事任免、奖助评优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做到依法依规、及时透明、回应关切，切实增强学校工作的公信力与透明度，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向高质量迈进。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学校通过学校官网、信息公开网、官方微博公众号、抖音、校报《新湖应》、《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年鉴》等方式，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和校内师生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与实效。

（一）通过信息公开网站向校内和社会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严格对照《信息公开目录》，持续更新和完善信息公开网站各栏目内容，重点对学校概况、招生考试、财务资产、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学风建设、学位学科、对外交流合作等相关信息进行动态维护，确保内容完整、数据准确、更新及时。同时，围绕本年度学校出台的重要规章制度、人事任免信息、教学质量报告及师生反馈处理结果等，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增强办学透明度。

（二）通过学校官网、官方微博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情况

学校官网共发布新闻 240 篇，其中湖应新闻 132 篇，通知公告 9 篇，教学科研 45 篇，学术讲座 14 篇，媒体形象 40 篇；官方微博公众号发布推文 160 篇，总阅读量 60 余万次；抖音平台发布视频 117 条，累计播放量 163.1 万次，单条最高播放量为

7.2 万次。围绕党建思政工作、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主题宣传，在人民网、新华网、光明网、《光明日报》《湖南日报》等多个主流媒体平台发布稿件累计 417 篇。

（三）通过《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年鉴》、校报《新湖应》等载体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编印《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年鉴》，系统梳理并书面公开了学校基本情况、组织机构、发展规划、人才培养、教学科研等方面的发展成果与年度数据；出版校报《新湖应》9 期，印刷 3600 份。

（四）通过教育阳光服务平台受理信息公开与诉求回应情况

学校“教育阳光服务平台”作为服务师生、畅通民意的重要渠道，持续发挥信息公开与问题反馈的桥梁作用。2024-2025 学年，平台共受理涉及师生日常学习生活等各类有效诉求信件 150 件，对所有来信均按照规范流程及时办理、予以回复，回复率达 100%。

三、专项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一）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坚持“阳光招生”原则，充分发挥网络媒体优势，通过学校官网、招生信息网、官方微博公众号、“招生与就业”微信公众号、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抖音及微信视频号等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化公开招生信息。一是全面公布《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5 年招生章程》，明确学校办学层次、类型、录取批次、特殊专业报考条件、录取规则、学费及住宿费标准、奖助学金与助学贷款政策等内容，确保考生及家长知情明理。二是及时公开招生计划，发布《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5 年招生专业目录》及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表，并通过 8 场招生直播宣讲会、线上

答疑等方式，精准解读政策、回应社会关切。三是严格执行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相关规定，在关键时间节点规范公示录取结果，畅通公示渠道，主动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二）财务管理公开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财务信息公开，坚持“规范透明、服务师生”原则，通过计财处网站（<https://cwc.hatu.edu.cn/list/110.html>）等平台，系统公开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编制与执行规定、投诉渠道等信息。一是制度公开方面，发布《公务差旅费报销规定》《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教育教学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提升财务治理规范化水平。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在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前，组织召开预算布置会，传达上级财政政策精神，明确编制原则与要求，各单位年度预算指标以正式文件下达并备案。三是收费管理方面，学校经费主要来源于学费、住宿费、财政补助及社会捐赠，所有收费项目均经主管部门核准，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湖南省相关政策及成本核算结果执行，并组织召开 2025 年学费标准调整听证会，审议《2025 年学费调整方案公开征求意见稿》《办学成本审核报告》，听取各方的意见和建议；收费标准在计财处、学校官网及官方微信号同步公示，并设立收费投诉专线（由纪委监察处受理），确保“应公开尽公开、有投诉必回应”，坚决杜绝乱收费行为，切实维护学生和家长合法权益。

（三）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依托教师工作部(人事处)网站(<https://rsc.hatu.edu.cn/>)依法依规公开各类信息，涵盖人才招聘、培养培训、职称评定、

师德师风、人事政策等核心内容。一是人才引进方面，及时发布高层次人才及专任教师招聘公告，明确岗位条件、引进待遇。二是评优评先方面，公开《关于表彰 2023—2024 年度“师德标兵”和 2024 年度“优秀教师”的决定》等文件，弘扬先进典型。三是职称评聘方面，印发《高教系列（含实验技术）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价办法》，明确申报条件、评审程序与评价标准，并对申报人员名单及评审结果进行公示，确保过程公开、结果公正。

（四）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多渠道、多层次推进教学质量信息公开。一是强化平台建设，依托教务处网站（<https://jwc.hatu.edu.cn/>），设置教学运行、实践教学、教学研究、学籍管理、课程思政、教学文件等栏目，实现教学政策、管理流程、资源信息的一站式发布与共享。二是定期发布《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4—2025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全面公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专业设置、教学改革举措、质量保障体系及学生综合素质发展等内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三是拓展公开形式，通过“双代会”、师生座谈会、教学工作交流会等渠道，广泛听取意见建议。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加强对师生普遍关注或涉及切身利益的相关信息的公开，妥善处理信息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建立严格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各单位有公告或新闻需在官网发布之前，必须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后，党委宣传部审核，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准确、表述规范，且不属于涉密范畴，坚决防止扩大保密范围损害公众知情权，也严防失泄密事件发生。2024—2025 学年学

校未收到需受理、答复师生和社会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也无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的情况。

五、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2024—2025 学年，学校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信息通过网络、会议、文件等及时公开，师生反映良好。

六、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本学年无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情况。

七、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持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包括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公开方式的多样性尚显不足、工作人员的专业化水平需进一步提升等。在今后的工作中，学校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持续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引导，切实提高各二级单位对信息公开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推动信息公开理念从“被动应付”向“主动服务”转变、从“结果公开”向“过程公开”延伸，严格落实“全年动态更新”机制，确保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广泛关注的重要信息（如招生政策、人事任免、教学质量等）第一时间公开、精准回应关切，全面提升信息公开的及时性、透明度与公信力。

（二）优化信息公开渠道与平台协同

全面整合学校信息公开资源，统筹推进学校信息公开网、官网、各二级单位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的互联互通，实现信息共享共用；完善信息公开网站建设，推动招生就

业、人事师资、财务收费、教学质量等事项链接至对应业务系统或专题页面，构建便捷、高效的信息公开服务体系，实现数据同源、实时更新、一键查询。

（三）健全信息公开监督与保障机制

坚持问题导向与结果导向相结合，强化对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督导检查，明确责任人员、工作标准与时限要求，定期开展信息公开内容完整性、更新及时性、格式规范性等方面的专项核查。同时，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通过专题培训、经验交流等方式，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解力、技术操作力和舆情应对力，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实的信息公开工作队伍。

八、其他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湖南应用技术学院信息公开网站（<https://xxgk.hatu.edu.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湖南应用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电话：0736—7385111；电子邮箱：hnyyjsxy01@126.com。

